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8 月 6 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举行。公司董事长汪云曙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审议〈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对本次董事会的两个议题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六日